

临床医学(神经病学)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

二级学科 神经病学 100204

一、培养目标

1. 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具有良好的医德医风，积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。
2. 掌握有关学科宽广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。了解本专业中的新进展和前沿研究课题。
3. 具有从事科学研究工作，或独立担负某些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，能着手研究和解决本学科中的某些理论和实际问题。
4. 具有担负本学科相当助教或助研的教学能力和科研能力。
5. 具有较好外文听说读写能力，并能熟练阅读本专业的外文资料。
6. 身心健康。

二、学科与专业简介

临床医学学科主要依托养老服务与管理学院、南京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(江苏省中医院)、第三临床医学院(江苏省中西医结合医院)、附属南京中医院(南京市中医院)、附属南京医院(南京市第二医院)、中西医结合临床医学院(南京鼓楼医院)、泰州市人民医院等临床基地。涵盖内科学、神经病学、影像医学与核医学、临床检验诊断学、外科学、妇产科学、眼科学、耳鼻喉科学、肿瘤学、运动医学、麻醉学、急诊医学 12 个二级学科专业，各个方向均衡发展，在临床实践、教学和科研方面形成自己的特色。

神经病学在临床实践、教学和科研方面形成自己的特色，目前主要依托中西医结合临床医学院(南京鼓楼医院)神经内科，内设脑血管病、神经重症(NICU12张床位)、认知障碍、帕金森与运动障碍、睡眠障碍、遗传与神经肌肉疾病、神经免疫和感染性疾病、癫痫与发作性疾病等8个亚专科，具有分工有序、优势互补、教学团队协作的优势。目前神经内外科、急诊科、影像科和康复科联合组建了脑血管病诊疗中心，建立了脑血管病院内急救体系、临床路径和卒中单元，常规进行脑梗死的动静脉溶栓、动脉内取栓、支架置入等血管内治疗术、多模式CT指导下扩大时间窗静脉溶栓、动态血管内微栓子监测、基因指导下抗血小板及脑保护等个体化治疗。本学科具有2名博士生导师、9名硕士生导师；有组织多中心临床研究的经验和能力；有基础研究、转化医学

研究和临床研究；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，已研发疾病的预警、预后和中医药治疗的分子靶点和技术，并临床转化。

三、研究方向

1. 脑血管病的基础、转化医学、中医药临床应用研究；
2. 认知障碍相关性疾病基础、转化医学和中医药干预研究；
3. 神经免疫性疾病的机制和临床转化；
4. 癫痫、帕金森病、遗传以及肌肉性疾病的发病机制和临床转化；
5. 干细胞临床应用研究。

四、学制和学习年限

学制3年。课程集中学习时间为半年，半年后进入学科(教研室)、临床科室、实验室，在导师指导下进行科研能力训练及学位论文等工作。可以分阶段完成学业，最长学习时间(含休学)为6年。毕业时未达到学位授予条件者，自取得毕业证之日起，2年内可向学校申请学位。

五、培养方式

研究生的培养实行导师负责制。成立硕士研究生指导小组，由研究生本人的导师任组长，另有3—5名本专业或相关学科专业的专家组成。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①结合研究方向，指导研究生制定个性化的培养计划，并督促检查其实施；②对硕士生进行政治思想、学风、品德等方面的教育；③全面指导和检查硕士生的课程学习、科学研究和学位论文工作；④对研究生的学位论文开题、撰写和答辩进行指导和帮助。

六、课程学习及学分要求

研究生的课程分为公共必修课、专业基础课、专业课、选修课四大模块。其中公共必修课、专业基础课、专业课为学位课程，选修课为非学位课程。

硕士研究生课程学习实行学分制，按照每18学时1学分计算。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前，应修课程学分不少于27学分，其中学位课程不少于23学分。

神经病学学术型硕士研究生课程设置

课程编号	课程名称	学时数	学分数	开课学期	备注
公共必修课(12学分及以上)					
S009002	自然辩证法	36	2	1	必修
S009050	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	36	2	1	必修

S007002/ S007004	公共英语	54	3	1	必修
S016001	医学统计学	36	2	1	必修
B002015	系统生物学研究思路与策略	54	3	1	二选一
B016002	循证医学原理及中医临床应用	54	3	1	
专业基础课(9学分及以上)					
S0160014	细胞与分子免疫学	36	2	1	
S0160025	分子生物学技术与技能	36	2	1	
S016009	实验动物学	18	1	1	
S084001	临床医学专业英语	72	4	1	必修
S004114	论文写作指导（医学类）	18	1	1	必修
S005027	学术规范与实验安全（医学类）	18	1	1	必修
专业课(2学分)					
S082001	神经病学研究进展	36	2	1	
选修课(4学分及以上)					
基础理论类、学科前沿类、技术方法类、语言文化类、艺术鉴赏类通识课。					

七、学术交流

研究生学术活动，是指参加学科范围(含学科)以上组织的各类学术活动和本人的学术报告或讲座。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参加10次以上的学术交流活动。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需填写《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参加学术活动登记本》，由主办活动的单位或主讲专家签署意见，答辩前导师审核签字，存入研究生个人学习档案。

八、实践工作

1. 教学实践：硕士研究生应安排一定时间的教学工作，各培养单位(教研室)按同年资的助教要求安排一轮教学工作。教学实践可以是讲课、辅导、领导课堂讨论或带领本科生的实习实验等等，学时数(不少于10学时)可根据具体情况自行安排。

2. 临床实践：研究生在临床的工作时间应在6个月以上，通过管理病人，临床实践，对常见病、多发病建立正确的临床思维，按操作规范较熟练掌握多种操作。

九、中期考核

为了确保硕士研究生的培养质量，在入学后第四学期进行中期考核。由培养单位组织考核小组，着重对硕士研究生政治思想品德、医德医风、治学态度、课程学习、开题报告、学科综合知识和能力水平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，提出考核意见。考核不合

格者，由研究生本人提出申请，可延长培养期限半年至一年；经再次中期考核，仍不合格者，应延迟毕业。具体要求见《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(修订)》。

十、科研能力及水平与学位论文工作

学位论文工作是研究生的主要学习任务，是培养研究生科研能力和创新能力的重要环节。研究生应结合科研实践完成学位论文各环节。

1. 开题报告

研究生应在导师指导下，阅读文献资料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参加科研工作，确定选题，写出开题报告和文献综述，并于第二学期末第三学期初进行开题，具体要求见《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管理规定(修订)》。

2. 论文工作的中期汇报检查

研究生在学位论文研究过程中，要进行阶段总结，应于第四学期在学科范围内汇报课题研究工作情况。对存在问题及下一步计划等，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，以利于论文研究工作的顺利进行。论文的中期汇报可与中期考核相结合。

3. 实验记录

研究生应按《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实验记录本》认真填写课题研究的实验记录。学位论文研究内容属于学校科技项目管理的课题，可直接填写学校科研处提供的实验记录本。

4. 学位论文撰写与答辩

学位论文撰写具体要求见《南京中医药大学学位论文基本要求及格式规范》；学位论文撰写完成后，经导师审核同意，提交学位点预审核，必要时提交学院学术委员会预审核，提交日期为论文外送盲审前1-2周。预审核时论文内容不完整、具有较大缺失者、存在工作量不足、原始记录真实性等问题者，不予送审并做延期毕业安排。预审核通过，经学术不端检测合格，原始资料审核通过后，方可提交外送盲审。盲审要求见《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工作实施办法》。

学位论文完成后，经导师和领导小组审核同意，方可由导师推荐申请实施学位论文答辩。论文答辩在研究生院统一部署下进行。具体要求参见《南京中医药大学硕士博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》相关规定。

十一、毕业与学位授予

1. 在规定的最长学习时间内，达到本培养方案各环节要求，通过学位论文答辩，即获得毕业资格，经所在培养单位和研究生院审核，准予毕业。

2. 获得毕业资格，研究成果(学术论文或专利)达到《南京中医药大学关于研究生申请硕士、博士学位科研成果的规定》中相关要求，同时符合《南京中医药大学博士、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》中“学位授予条件”的相关规定，经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和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，授予临床医学硕士学位。

(2022年修订)